

2020 年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负责起草农业农村相关规范性文件，指导农业综合执法。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

（三）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统筹全市扶贫开发、老区建设、下山移民工作。研究拟定全市扶贫开发、老区建设中长期规划年度实施计划，并组织实施。牵头起草扶贫开发、老区建设的相关规范性文件，拟订相关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扶贫开发工作督查考核评估，指导推动专项扶贫、行业扶贫和社会扶贫。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业管理和渔政监督管理。

（七）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八）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负责全市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组织扑灭省发布的疫情。

（十一）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市级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二）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境内外农业交流合作。

（十五）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责任体系要求，依法负责农业行

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农业农村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

1.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2. 统筹推进扶贫开发工作。建立健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体制机制，持续加大强农、惠农、富农力度，扎实推进农业现代化和新农村建设，打赢脱贫攻坚战。推进扶贫开发政策与民生保障政策有效衔接，补齐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等发展短板，统筹做好老区建设发展工作。

3.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4.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最大限度缩小项目审批范围，进一步下放审批权限，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十八）与市市场监管局有关职责分工。

1.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市场监管局监督管理。

2.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和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3.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

4. 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二、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局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部门有3个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清远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清远市农业科技推广服务中心、清远市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均已独立公开。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7766.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86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3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070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6309.5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2.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7766.76	本年支出合计	57766.7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7766.76	支出总计	57766.76

注：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2.00	2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2.00	2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7766.76	3571.76	54195.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86	47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6.25	46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6.33	17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28	193.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64	96.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61	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61	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37	3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37	3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37	3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700.00	0.00	5070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收入安排有支出	50700.00	0.00	507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00.00	0.00	7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0000.00	0.00	5000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309.53	2814.53	3495.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	3048.53	2676.53	372.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192.97	219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5.25	61.25	184.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422.31	42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88.00	0.00	188.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695.00	138.00	1557.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00	13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557.00	0.00	1557.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287.00	0.00	1287.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287.00	0.00	1287.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79.00	0.00	279.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79.00	0.00	279.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2.00	2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2.00	2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2.00	2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066.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5070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86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3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07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6309.5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2.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7766.76	本年支出合计	57766.76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7766.76	支出总计	57766.76

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7066.76	3571.76	3495.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86	474.86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6.25	466.25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76.33	176.33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28	193.28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64	96.64	0.00
[20808]抚恤	8.61	8.61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8.61	8.61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0.37	30.37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37	30.37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0.37	30.37	0.00
[213]农林水支出	6309.53	2814.53	3495.00
[21301]农业	3048.53	2676.53	372.00
[2130101]行政运行	2192.97	2192.97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5.25	61.25	184.00
[2130112]行业业务管理	422.31	422.31	0.00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88.00	0.00	188.00
[21305]扶贫	1695.00	138.00	1557.00
[213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00	138.00	0.00
[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	1557.00	0.00	1557.00
[21308]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287.00	0.00	1287.00
[2130803]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287.00	0.00	1287.00
[21399]其他农林水支出	279.00	0.00	279.00
[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	279.00	0.00	279.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52.00	252.0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52.00	252.0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52.00	252.00	0.00

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571.76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338.81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491.67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730.93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42.58
[30106]伙食补助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93.2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96.64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37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252.00
[30114]医疗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3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81.36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0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50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3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20.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5.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70.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18.84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50.00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15.0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47.6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15.0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15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60.00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13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1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6.59
[30301]离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17.57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158.76
[30304]抚恤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8.61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65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5.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35.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50303]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注：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016.36	1016.36	0.00	0.00
“三公”经费	68.84	68.84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18.84	18.84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5.00	35.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0	35.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50700.00	0.00	507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700.00	0.00	507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 收入安排的支出	50700.00	0.00	5070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00.00	0.00	7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0000.00	0.00	50000.00

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收入预算57766.7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市农业农村局是由原市农业局、原市委农办(扶贫办)、原市渔政支队组建而成,2020年预算是组建后第一次做预算;支出预算57766.7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市农业农村局是由原市农业局、原市委农办(扶贫办)、原市渔政支队组建而成,2020年预算是组建后第一次做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68.8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市农业农村局是由原市农业局、原市委农办(扶贫办)、原市渔政支队组建而成,2020年预算是组建后第一次做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8.8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市农业农村局是由原市农业局、原市委农办(扶贫办)、原市渔政支队组建而成,2020年预算是组建后第一次做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市农业农村局是由原市农业局、原市委农办(扶贫办)、原市渔政支队组建而成,2020年预算是组建后第一次做预算;公务接待费15万元,比上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市农业农村局是由原市农业局、原市委农办（扶贫办）、原市渔政支队组建而成，2020 年预算是组建后第一次做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20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016.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市农业农村局是由原市农业局、原市委农办（扶贫办）、原市渔政支队组建而成，2020 年预算是组建后第一次做预算。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97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6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32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221.81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1723 平方米，车辆 7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35 万元，主要是办公桌椅、办公电脑、空调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0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乡村振兴发展专项	20000 万元	样板区绩效：支持英德市连樟乡村振兴样板区、清城区源潭镇新马乡村振兴样板区、清城区东城街“三村一居”乡村振兴样板区、清新区三坑镇乡村振兴样板区、英德市西牛镇乡村振兴样板区、阳山县阳城镇乡村振兴样板区等 6 个乡村振兴样板区项目建设。乡村振兴样板区围绕农业经营体制、乡村治理体系、农村建设管理模式创新以及农村集体产权制度、农村土地制度、农村金融改革等方面开展探索实践，推动乡村产业全面提档、乡村环境全面提质、乡风文明全面提级、治理水平全面提升、农民收入全面提高。
乡村振兴发展专项	25000 万元	计划 2019 年度全市创建特色村 170 个，其中：阳山 80 个、英德 22 个、连州 20 个、清城 12 个、清新 19 个、佛冈 10 个、连南 4 个、连山 3 个。创建生态村 6 个，其中：英德 3 个、清新 1 个、连州 1 个、连南 1 个。结合目前开展的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省级新农村连片示范建设工程、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等示范工程建设，实行“先建后补”、“以奖代补”的政策，对“沿交通线”、“沿省级边界”、“沿景区”、“沿城市郊区”等重点区域实施“特色村、生态村、美丽田园”等美丽乡村的示范创建，打造一批具岭南特色的美丽乡村示范区，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串点成线，从以往的以点为主的打造方式向片区式

		的方向转变,实施农村由一处美向一片美转变,以擦亮乡村振兴美丽底色。
乡村振兴发展专项	5000 万元	通过实施清远市农业“3 个三工程”专项发展资金项目,大力推进我市清远鸡、茶叶产业和粮食(稻谷)加工专项发展,同时打造一批特色产业项目、农业品牌,打造一批“内涵多元丰富、产业特色鲜明、休闲功能突出、生态效益明显”的清远农业公园,全面促进我市农业产业兴旺,为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奠定良好基础。
农村耕地整合治理专项	700 万元	以县(市、区)为实施主体和责任主体,以财政奖补为引导,结合我市“十三五”高标准农田建设总体规划,统筹实施耕地整合治理、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地复垦等,通过五年的努力,完成 200 万亩耕地的全面整合治理,实现“田成方、地成块、渠相连、路相通、旱能灌、涝能排、地平整、机可耕”。

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